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东西湖区创建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各产业办公室,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区直各单位:

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北省第三批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农办发〔2021〕15号)要求,经省农业农村厅研究决定,同意东西湖区为第三批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单位(全省6家)。为做好创建工作,进一步提高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加强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领导,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成立东西湖区创建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工作领导小组。现将小组成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 彭 涛 开发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区人民政府区长
副组长: 刘卓然 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成 员: 王 强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
高 忠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
周 波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
胡红兵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

陈 涛	区委编办主任
王新刚	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吴 冬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徐立辉	区公安分局副局长
龚传勇	区财政局局长
胡建坤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王新华	区生态环境分局局长
钱拥军	区行政审批局局长
周军干	区卫生健康局局长
肖 华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
代立春	区商务局局长
涂青凡	区应急管理局局长
李唐荣	区供销社主任
查正付	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主任
张汉生	长青街工委书记
曾远华	新沟镇街道办事处主任
陈文胜	东山街道办事处主任
李 平	吴家山街道办事处主任
黄昌建	慈惠街工委副书记、区人大常委会慈惠街工委专职主任（正处级）
肖四清	走马岭街道办事处主任
贾红伟	径河街道办事处主任

刘 涛 金银湖街道办事处主任
梁新红 将军路街道办事处主任
叶海英 辛安渡街道办事处主任
蔡兴涛 柏泉街道办事处主任
张承胜 常青花园社区管理办公室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农业农村局办公，主要负责统筹协调全区的创建工作，由高忠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成员如有变动，由成员单位接任工作的同志替补，不另行发文调整。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5月28日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5月28日印发